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  
承辦人：黃勝堂  
電話：049-2347457  
傳真：049-2394310  
電子信箱：001109@mail.swcb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授水保字第10818661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配合本（108）年防汛期結束，水土保持計畫之監造紀錄  
及監造月報表免再送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08年4月12日農授水保字第10818649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相關技師公會，請轉知所屬相關會員於執行水土保持計畫監造，仍應依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第25條規定確實辦理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會水土保持局（監測管理組）

2019/11/28  
17:26:59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